

# 卓瑞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整体搬迁改造项目环保验收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七条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除按照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卓瑞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整体搬迁改造项目已于 2025 年 02 月 27 日通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自主验收，并取得验收组验收合格的意见，且自主验收报告已公示。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卓瑞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整体搬迁改造项目；

建设性质：迁建；

投资总额：总投资 7588.5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

建设内容：项目购置 SMT 贴片机、插件焊接机、绝缘涂覆机、空压机、检测设备、镗雕机、清洗机、铣刀分板机、组装生产线、烧录机；公司将外购进厂的 PCB 板进行焊锡组装以及上胶、清洗等，最终组装出厂；

建设地点：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仪塔路 500 号。

## 二、项目变更情况

建设单位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组织实施本项目的建设，实际验收项目的性质、地点和生产工艺无变化，项目部分生产设备尚未到位，产能未达到设计能力，对照环评，项目减少贴片机 30 台、插件焊接机 4 台、绝缘涂覆减少 1 台。

对比环评，项目 SMT 贴片机由 16 台增加到 18 台，增加 1 台贴标签机（不干胶不产生废气），空压机由 2 台增加到 3 台、检测设备由 24 台增加到 28 台、清洗机由 1 台增加到 3 台、烧录机增加 1 台。

环评中厂区二楼未利用，实际建设中二楼北侧作仓库使用，东北侧作治具区使用，南侧增加设置涂覆区，办公室位于西侧。

环评中生产设备均位于一层，SMT 贴片机废气、酒精擦拭废气、插件焊接机废气、涂覆线废气分别各自收集后经五套（TA001~TA005）过滤棉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尾气经 5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实际本项目部分绝缘涂覆机和插件焊接机由一层搬到二层，产生的废气经密闭管道收集进入一套新增的 TA006 “过滤棉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尾气经新增的 15 米高排气筒（DA006）排放；

以上增加处理设施的同时增加了失效活性炭的产生量，作为危废委外处置，零外排。危废仓库为方便存储危险废物，由环评的 10 平方米扩大到 30 平方米。

### 三、验收监测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

验收监测期间，卓瑞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整体搬迁改造项目主体工程和各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生产负荷符合验收要求，监测结果表明：

#### （一）废水

由于废水和厂区内其他公司合并排放至管网，无独立采样条件，故本次未进行生活污水检测。

####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 15m 高 DA001~DA006 排气筒外排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浓度和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核算项目外排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的量符合环评提出的控制范围。

厂界无组织监控点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总悬浮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

厂区内车间南侧门口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表 2 标准。

### (三)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东侧、南侧、西侧、北侧厂界外 1 米处昼夜间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 (四)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有效处置,零外排。。

## 四、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方式

自公告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众可通过电子邮件、电话、传真、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索取更多相关补充信息。

自主验收公示期:2025 年 3 月 11 日至 2025 年 4 月 8 日

##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及主要事项

本项目公众参与调查的对象主要是在附近居住的公众。公众对建设项目有环境保护意见的,可向建设单位提出,并留下姓名、联系方式、联系地址。

## 六、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卓瑞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联系人:池灵娟

联系方式:18913066608

附件:[卓瑞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验收组意见](#)

2021 年 3 月 8 日

